

金勝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函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33 號
13 樓之 6

聯絡人：蔣佩真

聯絡電話：(02) 2507-1910

聯絡傳真：(02) 2507-2138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鴻龜(更)字第 111122990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附件一 選配說明

附件二 權利變換意願調查表

附件三 更新後分配位置申請書

附件四 更新後合併分配協議書

附件五 代為出席公開抽籤會議委託書

附圖冊 房屋及車位權值圖冊

主旨：為辦理「擬訂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 1434 地號等 23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」，務請 臺端配合於期限內回覆相關文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更新條例及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 5 條、第 17 條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次都市更新權利變換申請分配期間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起至 112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止，共計 31 日。請 臺端於 112 年 2 月 10 日下午 5 時前，將「更新後分配位置申請書」、「權利變換意願調查表」或「更新後合併分配協議書」擲還。
- 三、若 臺端欲參與本案權利變換分配，請依更新後應分配權利價值，參酌本更新事業可供分配之建物及停車位（其位置編號、面積、價值以及本案選配原則詳參附件），並請於第二項說明期限內填具下列文件擲還。
- 四、若 臺端欲與本案其他權利人合併申請分配者，請另填具更新後合併分配協議書，並說明持分登記情況。
- 五、若 臺端因折價抵付致更新後應分配價值未達最小分配面積單元，願意改以現金繳納共同負擔費用參與權利變換，請於第二項說明期限內與實施者協議繳納金額與期限，若協議不成則領取補償金。
- 六、若 臺端未於第二項之期限前提出分配位置申請，或一位置有二人以上申請分配時，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。預定公開抽籤日為 112 年 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 30 分，地點為高砂紡織二樓會議室（桃園市龜山區長壽路 74 號 2 樓）。
- 七、如前述說明未盡之處，請參閱附件內容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 1434 地號等 23 筆土地所有權人及權利變換關係人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

備註：本申請分配公文及其附件與公聽會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（雙掛號）一併寄出



實施者：金勝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 1 1 年 1 2 月 2 9 日